中共枣庄市委老干部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老干部工作部门调研信息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委老干部局，枣庄高新区政工部，市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党委（党组）机关工委、政工（人事）科、老干部科，有关企业、高等院校党委政工（人事）处、老干部处，各老干部工作信息调研点：

今年是“工作落实年”，按照省委老干部局《关于做好全省老干部工作部门调研信息宣传工作的通知》等要求，进一步推进全市老干部工作部门调研信息宣传工作提质增效，更好服务和推动新时代老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助推自然生态宜居宜业新枣庄建设。现提出如下要求：

一、着力加强调查研究

各区（市）、各部门要全面总结提炼近年来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的典型做法和成功经验，重点围绕如何推动老干部工作融入党建全局、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老龄事业发展格局，不断丰富老干部工作内涵。

（一）突出调研重点。围绕如何推进信息化、精准化、规范化建设；如何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做好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如何推动离退休干部党建更好融入城市基层党建大格局；如何打造“3+3”老干部工作信息化

服务管理体系；如何衔接社会化养老服务体系，完善退休干部管理服务；如何推进文化养老阵地建设、离退休干部社团建设、市县老年大学一体化发展；如何充分发挥关工办、老干部志愿服务、老干部宣讲团作用，为全面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新局面凝心聚力；如何完善机构改革后老干部工作体制机制，持续做好老干部工作；如何加强老干部工作部门自身建设等重点难点问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努力形成质量优、价值高、操作性强的调研报告。

（二）改进调研方式。**一是领导干部带头调研。**市委老干部局领导班子成员每年要坚持深入基层一线调研，牵头负责至少一项调研课题，相关科室配合，完成调研报告。各区（市）委老干部局局长要牵头负责至少一项调研课题并形成调研报告。**二是实行“一线工作法”。**根据决策前专题调研、决策后推进落实、解决某一问题等不同调研目的，合理确定调研方式，采取“四不两直”方式，零距离接触基层和老干部。注重运用跟踪调研、网络调研等新办法，提倡开展蹲点调研和不打招呼、不走规定路线的随机性调研，每年开展的调研活动中随机性调研要有一定比例。**三是突出问题导向。**找准本地区本部门老干部工作突出问题，研究提出务实管用的措施，以开放、融合、创新、共享理念研究破解老干部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

（三）强化调研要求。**一要按时保质报送。**各区（市）委老干部局每半年报送高质量理论文章（2000字以上）不得少于1篇。年度调研课题5月底前报市委老干部局调研宣传科备案，9月底前报送调研报告。要对调研文章内容的真实性、相关数据的准确性进行严格把关，文责自负。**二要积极联合调研。**各区

（市）、各单位在完成某一调研课题时，可与市委老干部局有关科室联合开展调研，调研成果计入部门调研任务。**三要推进成果交流转化。**调研成果和信息资料及时刊登在刊物及网站，实现调研信息互通。对有深度、高质量的调研报告要及时按渠道报送，全市优秀调研成果每三年组织一次评选，并汇编成册，供学习交流、指导工作。

二、着力提高信息质量

要增强质量意识、时效意识，在注重“做”的基础上更注重“做好”，在注重“量”的基础上更注重“质”的提升。要在总结提炼上狠下功夫，注重从基层工作实践中收集新情况、新问题、新认识，形成更多素材鲜活、内容充实、典型性强并有思想深度和内涵的信息。要注意借鉴新闻写作的手法撰写信息稿件，在简洁、灵活上狠下功夫，大力倡导简约清新的文风。

（一）明确信息报送重点。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情况；贯彻落实全国和省、市老干部工作重要会议精神情况；各级党委(党组)关于老干部工作的决策部署、重大活动和重要会议以及党政领导同志重视关心老干部工作情况；强化政治引领情况，特别是开展主题教育情况；加强组织建设情况，包括完善党工委运行机制、依托社区加强离退休干部党建、“本色家园”离退休干部党建品牌体系打造、党组织及社团组织建设、党组织书记和党员队伍建设、网上党建等；提升服务保障情况，包括为离退休干部办实事做好事、利用社会力量和社区资源服务离退休干部、推进干休所创新发展等；促进作用发挥情况，加强关心下一代工作、推进离退休干部志愿服务、组建老干部宣讲团开展宣讲活动等；深化文化养老情况，

包括加强离退休干部活动阵地建设、特色文化养老品牌创建、重要节点庆祝活动等；树立和宣传离退休干部和老干部工作者先进典型情况；加强老干部工作部门自身建设情况；新时代老干部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以及基层单位、老同志对做好新时代老干部工作的意见建议等情况。

（二）配强信息工作员。各区（市）要切实加强对调研信息和宣传报道工作的领导，明确分管领导，选派1名有一定文字功底和较强综合分析能力的、较为稳定的人员从事老干部调研信息宣传工作（请填写附件，并于6月5日前报送表格至市委老干部局调研宣传科邮箱lgbjdyxck@zz.shandong.cn）。要在参加会议、阅读文件、参与活动、了解工作等方面，为调研信息宣传人员提供各种便利条件，采取切实可行的激励措施，调动大家的积极性。调研信息宣传工作人员每月至少报送2篇信息，市委老干部局每半年对信息报送及采用情况进行通报。

（三）建立信息调研点制度。各信息调研点要立足实际，聚焦转型发展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加强分析研究，认真落实信息采编报送工作。每个信息调研点每季度向市委老干部局报送1篇以上信息稿件或理论文章；每年按照全市老干部工作要点和调研信息宣传工作要求，结合各自实际，拟定调研题目，至少完成一项调研报告，9月底前报市委老干部局。

（四）提高信息报送质量。各区（市）、单位要建立信息报送审签制度，对信息内容的真实性、相关数据的准确性进行严格把关，所有报送信息必须经本单位分管领导签字核实后自行备案，向市委老干部局报送电子版。联系人：王亚楠，联系电话：0632-3315479，电子邮箱：lgbjdyxck@zz.shandong.cn。

三、着力强化宣传引导

加大对离退休干部先进典型、老干部工作经验做法的宣传。结合全国离退休干部“双先”评选推荐和全省离退休干部“双先”评选表彰工作，对一些具有代表性、树得起、立得住的先进典型，要认真总结、深入挖掘，主动加强与党报党刊、广播电视、门户网站等主流媒体的联系，善于借势借力，拓宽宣传范围，努力为老干部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不断扩大老干部工作的社会影响力。

继续办好《老干部工作快报》、《枣庄老干部》等老干部工作指导性刊物，交流调研成果，推广典型经验，反映工作动态。建好、管好、用好老干部工作网站、离退休干部党建网、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号等网络宣传平台，拓宽老干部工作信息传播渠道，着力打造全方位、立体化宣传网络，暂时没有条件开通老干部工作网站、微信公众号的区（市）要积极主动向市级平台报送信息，通过市级平台展示交流、积极发声，凝聚释放老干部工作正能量。

附件:老干部工作部门调研信息宣传人员信息表

中共枣庄市委老干部局

2019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老干部工作部门调研信息宣传人员信息表

单位	人员	职务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工作人员		